武汉纺织大学伯明翰时尚创意学院三楼改造工程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HBZC-CG-2018-F1006

招　　标　　人：武汉纺织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1
一、项目概况：.....1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1
三、投标单位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2
四、投标文件递交、开标时间地点说明.....2
五、发布公告的媒体.....2
六、联系方式.....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4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4
二、 招标文件.....6
三、 投标文件.....7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10
五、 开标与评标.....11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12
七、 其他要求.....12
八、 适用法律.....12
第三章 采购需求.....13
第一部分 技术需求.....13
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14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15
第五章 合同书.....2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26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根据鄂采计[2018]-15949号政府采购预算执行计划的要求，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武汉纺织大学的委托，对武汉纺织大学伯明翰时尚创意学院三楼改造工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武汉纺织大学伯明翰时尚创意学院三楼改造工程项目

1.2 项目编号：HBZC-CG-2018-F0515

1.3 项目建设规模：1200 ㎡

1.4 工程建设地点：武汉纺织大学南湖校区主楼第三层

1.5 工期要求：40 日历天

1.6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7 质量标准：合格

1.8 招标范围及内容：主楼第三层室内装饰装修、强弱电、给排水、消防、安防、门禁等，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9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25.492045 万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取得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完整的近两个年度（2015、2016）的财务审计报告；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5、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拟派项目管理班子（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预算员、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组成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和近 6 个月（2017 年 12 月-2018 年 5 月）连续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项目经理具有注册建造师证（二级或以上）。技术负责人及五大员有相应的岗位证或培训证、身份证。须提供项目经理目前无在建项目及若中标只承担本项目管理的承诺书。用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必须在《湖北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一体化工作平台》备案，提供网页查询记录打印材料；

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 6 个月（2017 年 12 月-2018 年 5 月）连续的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15年6月-至今，注册时间不满三年的从注册时算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行为记录的书面声明，以及提供企业注册地检察院开具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的《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

9、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本公告发布后的网页查询记录打印材料；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单位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

1、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2018年 6 月 20 日至2018年 6 月 26 日，每天上午9:00-下午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

地　　点：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汉区琼楼里588号怡景商务大厦A座10楼

联 系 人：肖迎

联系电话：18627085127

3、招标文件售价：300.00元人民币/套，售后不退，现场购买不办理邮寄。

4、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一次性提供以下资料（查验原件，留存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复印件须与原件保持一致）：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招标公告《二、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要求的材料。

四、投标文件递交、开标时间地点说明

1、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区琼楼里588号怡景商务大厦A座10楼开标室）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　7 月 1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区琼楼里588号怡景商务大厦A座10楼开标室）

4、开标时间：2018年　7 月 1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五、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信息网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武汉纺织大学

联系人：耿老师

联系电话：027-59367754

地　址：武汉市江夏区阳光大道 1 号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肖 迎

联系电话：18627085127

地　址：武汉市江汉区琼楼里 588 号怡景商务大厦 A 座 10 楼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招标人	名称：武汉纺织大学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阳光大道1号 联系人：耿老师 联系电话：027-59367754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琼楼里588号怡景商务大厦A座10楼 联系人：肖迎 联系电话：18627085127
3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4	招标内容及范围	主楼第三层室内装饰装修、强弱电、给排水、消防、安防、门禁等，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5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要求	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取得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完整的近两个年度（2015、2016）的财务审计报告；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5、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拟派项目管理班子（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预算员、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组成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和近6个月（2017年12月-2018年5月）连续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项目经理具有注册建造师证（二级或以上）。技术负责人及五大员有相应的岗位证或培训证、身份证。须提供项目经理目前无在建项目及若中标只承担本项目管理的承诺书。用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必须在《湖北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一体化工作平台》备案，提供网页查询记录打印材料； 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6个月（2017年12月-2018年5月）连续的的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15年6月-至今，注册时间不满三年的从注册时算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行为记录的书面声明，以及提供企业注册地检察院开具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的《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

		9、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本公告发布后的网页查询记录打印材料；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踏勘现场及答疑	自行踏勘现场
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8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9	投标文件电子版	U盘一个
10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12000元/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2018年 7 月 12日17时00分（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本企业的开户银行基本账户（电汇、转账、银行支票）汇出，不得以其他人名义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还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到招标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上,并在备注栏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 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武汉市农行新火车站支行 账　号：1700 9101 0400 11071 行　号：833248 注：未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由投标人的原因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汇出的、超过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的均视为未提交，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日历天（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计算）
12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收件人：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琼楼里588号怡景商务大厦A座10楼 时　间：2018年 7月13 日9时30分
1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4	开标地点及时间	收件人：湖北中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汉区琼楼里588号怡景商务大厦A座10楼开标室 时　间：2018年 7月 13 日9时30分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关于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
16	其他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金额 125.492045万元，不得高于此金额。

投标人须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招标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本次招标的监管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合格的投标人：

1）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相应条件；

3）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2.6 “成交投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货物、工程及服务

3.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2 “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3.3 “服务”是指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投标人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书函）

2) 投标人须知

3) 采购需求

4)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5) 合同书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6.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提出疑问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要求规定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收到答复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6.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6.4 当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且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补充和修改的内容。答疑方式及答疑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补充和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 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7.3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的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如未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10.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注意本次招标对多包投标的规定，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10.3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委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10.5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不可拆卸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3 投标报价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有关费用，所有根据本招标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并参照按国家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执行。

11.4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应标明含在投标总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6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投了备选方案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执行。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应包括下列文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资质证书（复印件）；

3）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除本须知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3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人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人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15.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15.1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如投标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和图纸等技术资料、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投标文件是否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及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递交时间、接受保证金的帐户信息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到账为准。凡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时间与本次投标有效期一致。

16.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中牵头人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5 保证金的退还：未成交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退还。

16.6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本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投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的；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 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投标的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本次招标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采购人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与否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分正、副本，文件中应该准确地编制目录、页码，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投标文件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正、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以书面形式出具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方才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文档必须装订后密封递交，密封包装上应注明采购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 （开标时间） 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9.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还应将一份《开标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及投标优惠声明（如果有的话）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9.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4 要求在投标时提交样品的，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截止时间是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送达、提交投标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招标的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的投标文件递交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

改。

22.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22.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采购人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并邀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监察等有关单位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3.2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唱标。

23.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在开标后由出席开标会议的各投标人代表签字证明。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4.1 评标由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5名专家评委，组成评标委员会。

24.2 评标委员会设组长1名，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推选产生。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评标活动，与其他评委有同等表决权。

24.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4 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投标文件的初审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投标文件的澄清的相关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7. 详细评审

27.1 详细评审的相关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8. 评标过程保密

28.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8.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而获得评标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9. 定标

29.1 采购代理机构将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投标人。

29.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自成交投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本次招标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29.3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按相关规定作出回复。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30. 合同授予标准

30.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且排名第一的成交投标人，特殊情况按本 须知31.3条的规定执行。

31. 签订合同

31.1 招标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投标人应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协助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成交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3 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4 采购人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成交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将自政 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5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七、 其他要求

32.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 适用法律

33.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　　技术需求

1、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单价），工程量及相关技术要求详见本项目附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武汉纺织大学伯明翰时尚创意学院三楼改造项目品牌一览表

主要材料推荐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推荐品牌	备注
1	防水涂料	东方雨虹、家乐邦、龙马	品牌中的中档
2	室内乳胶漆	华润、立邦、多乐士	品牌中的中档
3	瓷砖	诺贝乐、东鹏、马可波罗	品牌中的中档
4	洁具、水阀、水龙头	恒洁、九牧、安华、乐家	品牌中的中档
5	进口地胶	LG地板，阿姆斯壮Armstrong，洁福Gerflor，福尔波Forbo	品牌中的中档
6	开关、插座	西门子、施耐得、ＴＣＬ	品牌中的中档
7	灯具	雷士、三雄极光、飞利浦、欧普	品牌中的中档
8	电线、电缆	武汉二厂电线电缆（黄鹤牌）、湖北红旗、黄河电线电缆	
9	塑料管道	金牛、联塑、天力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table>
<tr><th colspan="2">条款号</th><th>评审因素</th><th>评审标准</th></tr>
<tr><td rowspan="10">2.1.1</td><td rowspan="10">符合性审查</td><td>投标保证金</td><td>按照招标文件提交投标保证金</td></tr>
<tr><td rowspan="3">投标报价</td><td>每一种采购内容只有一个报价</td></tr>
<tr><td>按照采购文件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td></tr>
<tr><td>最终报价是未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可以支付</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未超出经营范围投标</td></tr>
<tr><td>签字盖章</td><td>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td></tr>
<tr><td>投标有效期</td><td>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td></tr>
<tr><td>工期</td><td>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td></tr>
<tr><td>信誉情况</td><td>没有不良经济纠纷记录和违法行为</td></tr>
<tr><td>实质性响应</td><td>未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td></tr>
<tr><th colspan="2">条款号</th><th>条款内容</th><th>编列内容</th></tr>
<tr><td colspan="2">2.2.2</td><td>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td><td>详见评分细则</td></tr>
<tr><td colspan="2">2.2.3</td><td>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td><td>详见评分细则</td></tr>
<tr><th colspan="4">政策支持</th></tr>
<tr><td colspan="2">本项目类型</td><td colspan="2">类型：建筑业
小型：300 万元≤营业收入<6000 万元，且 300 万元≤资产总额<5000 万元
微型：营业收入<300 万元或资产总额<300 万元</td></tr>
<tr><td colspan="2">中小企业</td><td colspan="2">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及企业相关数据资料。
代理商投标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数据资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 仅需提供制造商数据资料），如果数据资料与声明函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 会判定。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11〕181 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td></tr>
</table>

节能环保	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　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文件执行。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支持，须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合格有效时间内的）、清单公告媒体的网页打印件并作出明显标识。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投标产品在清单内，符合政策支持要求的，将给予技术分总分加 2 分。加分为一次性加分，加之技术分得分满分为止。
监狱企业	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
促进残疾人就业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 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予折扣。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3.4.1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办法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对投标人进行排序的方法	如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以报价较低的投标人排名优先。

评分细则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2.2.3(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40分	人员配备情况	根据拟投入本项目施工员、质检员或质量员、安全员、预算员、材料员的人员配备情况评分，须提供人员履历及上岗证书或培训证书复印件，人员齐全 3 分，否则 0 分	3
			拟派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2 分，否则 0 分	2
			根据拟派项目经理的职称等情况酌情评分，须提供人员履历及相关证书复印件，最优 2 分，一般1分，较差0 分	2
		主要施工方法、工序、施工工艺及标	根据各投标人主要施工方法、工序、施工工艺及标准及对本项目的针对性进行比较后评分，最优	4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准	4 分，一般 2~3 分，较差 0~1 分	
		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合理化建议，施工组织设计的针对性完整性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合理化建议施工组织设计的针对性完整性进行评分，最优 4 分，一般 2~3 分，较差 0~1 分	4
		所投主要施工材料	根据各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材料的质量、档次进行评分，最优 5 分，一般 2~3 分，较差 0~1 分	5
		其他施工组织设计内容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0 分	2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计划。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0 分	2
			劳动力安排计划。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0 分	2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0 分	2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0 分	2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0 分	2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0 分	2
			单项维护工程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最优的3分，一般2 分，其他0-1 分	3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最优的 3分，一般 2分，其他0-1 分。	3
2.2.3(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20 分	综合实力	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实力酌情评分，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0 分。	2
		财务状况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 2016 年财务报告，对其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相互比较，最优的 2 分，一般 1 分其他 0 分。	2
		体系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具体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同时具备得2分，未同时具备不得分。	2
		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进行 打分，最优 4 分,一般 1~3 分，较差 0 分	4
		类似项目经验	根据近 3 年（2015年6月 -2018年6月）投标人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100万元的类似项目经验评分，每提供一个得2 分，最高得 10分，（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	10

2.2.3(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40	在所有有效投标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报价不超过五家（含五家）则直接取算术平均值），以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得40分，投标报价的偏差率每高于1%，减2分；每低于1%，减1分，扣完为止。中间插入法进行计算，得出各投标报价的得分。	40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按照本章第 3.4.1 款规定的办法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在评标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 评标过程。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违反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 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 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章第 3.1.3 款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 评标结果

3.4.1 各评委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全体评委评分完成后再进行汇总。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打分统计工作，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审核。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办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确定成交投标人。

3.4.2完成评标后，全体评委须在评标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第五章 合同书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发包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项目名称）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项目地址：

3、资金来源：

4、工程内容：详见第三章内容

5、工期：40日历天 。开工时间以甲方下达开工单时间为准。

6、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三、甲乙双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 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隐蔽工程的验收，办理设计变更、签证及验收手续，负责协调现场各施工单位之间的协作与配合工作。

（2） 负责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3） 按合同约定组织工程验收，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4） 按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2、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施工任务，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 按甲方要求进场施工，并提前组织好材料的采购、运输、保护等工作 。

（3） 按施工安全规范规定，采取施工保卫安全等技术措施，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及第三者安全，负责现场设施和成品的保护工作。

（4） 接受甲方及监理的监督和管理，并服从甲方对工程总进度计划的安排与施工协调。

（5） 严格按国家现行的《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合同工期。

（6）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应按甲方要求及时办理竣工资料的移交，编制工程结算。

（7） 工程完工后即时清运垃圾，做到工完场清，垃圾堆放到甲方指定的地点。

（8） 乙方施工用水、电费用自理。

（9） 施工期间，乙方负责被其施工污染的施工现场及校园道路的打扫和垃圾清运工作，如因此被相关职能部门处罚，乙方需自行负担该款项罚款。

（10） 按本合同约定做好相应由乙方所做的材料设备、半成品、成品及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工作。

（11） 施工期间的乙方人身财产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12） 乙方应该按规定到湖北省建设管理部门备案。

四、合同工期：有效工期

五、合同价款

1、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本合同总价暂定：

2、除设计变更或清单误差导致工程量变化外，本单价价格不做任何调整。

3、当工程量清单中明确已有的内容，但乙方响应文件商务标中没有的项目，视同乙方让利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必须按工程量清单施工。

4、乙方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等直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以及维保。

六、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 70%（不超过 60 万元）。工程结算审计完成，支付至审计确认价全款。

2、质保金为竣工结算审计价3%，乙方于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后，向甲方支付。其中卫生间防水部分质保期为5年，质保金为1千元，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1千元无息退还乙方。其余部分质保期2年，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甲方将该部分质保金无息退还乙方。

七、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质量标准为合格。

2、 乙方在施工前所有材料必须经过甲方、监理认可后，方可使用。

3、 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时，其返工费用和由此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并应注意对各方已完工产品的保护，如造成产品的损坏，乙方应予赔偿，具体额度由乙方和受损方友好协商。

八、 施工及现场管理要求

1、 安全文明施工，杜绝死亡、重伤事故发生。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伤亡等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损失。

2、 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好各项防护工作，安全生产做到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

3、 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坚决杜绝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乙方应对其员工不断进行安全教育，并及时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排除。

九、材料设备供应

1、 乙方采购的设备材料规格、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设计图纸和本合同要求，品牌、产地应与投标书相符，若不相符，甲方有权不予验收。由于材料设备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采购材料的约定：投标人应按照《报价主要施工材料的品牌型号产地》表填写并附上主要施工材料的相关资料。

十、工程变更

1、工程设计变更

乙方对原设计进行变更，须取得甲方书面批准。因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工期不予顺延。

施工中甲方对原设计进行变更，应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书面的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因甲方要求的变更导致的费用增加和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十一、竣工验收及结算

1、 竣工验收

（1） 乙方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内容后，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撤除全部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除工程收尾所需的以外），并将所有承包范围内工程清理干净，如乙方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造成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按归档要求整理成册）和验收报告，竣工资料审核通过后约定验收时间，由甲方、乙方、监理共同参加，验收通过后约定交工验收时间，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3）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本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设计院及监理参与竣工验收。

2、结算

（1） 本工程依《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00500—2013)。

（2）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部分或变更，价格按鄂建办【2018】27 号文为结算依据，调增部分按审核价）格下浮 4%计取：

《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

《湖北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

《湖北省施工机具使用费定额》；

《湖北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

《湖北省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统一基价表》2009；

主要材料按 2018 年 4 月份《武汉市建设工程信息价》价格取定。

（3）工程结算资料送审时，审减额超过送审金额 5%的部分，及工程造价审增部分的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工程结算审减额超过送审金额 15%，审计费用全部由施工单位承担；其费用从工程项目结算金额中扣除。结算价款的浮动率法律或规定的从其规定，无依从的按如下规定执行：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的，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调增部分按审核价格下浮 4%。

(4)变更项目调增或调减部分优惠条件须与投标项目优惠条件一致。追加项目按审计确认后的总价让利4个百分点。

十二、工程保修

1、 本工程的防水保修期为五年，其余保修期为 二年。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

十三、违约责任：

1、违约

工期：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自身或主体工程工期延误，每逾期一天，须按工程总价的 0.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经甲方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但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工程质量：如因乙方原因引起工程质量不合格，乙方必须立即整改，直至质量达到合格为 止。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据实赔偿。因工程质量造成用户、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四、合同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正式生效，合同约定条款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行湖大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行　　号：	行　　号：
电　　话：	电　　话：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湖北省省级政府采购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价格部分：

1） 投标书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部分：

6）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凭证；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8）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9） 营业执照、纳税证明等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10） 机构配备情况；

11） 售前、售后服务内容(对有偿、无偿应分别列出)，售后服务网点情况；

12） 类似项目业绩；

13）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技术部分

14）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15） 施工组织设计；

16） 报价主要施工材料的品牌型号产地；

17）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其他部分

18）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投标书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项目招标采购工程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的全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大写和小写表示的投标总价）。

2. 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等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对此无异议。

4.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共 个日历日。

5. 接收招标文件所列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16.5（条）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约定。

6.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按如下地址邮寄或传真：

通讯地址：

传　　真：

电　　话：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地址	省　市　区　　街道
总报价（元）	
工期	
质保期	
项目经理	
备注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 价格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的要求报价。

（3） 此表除保留在投标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一份投标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一起另外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作为开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按照工程量清单的形式进行报价。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____（制造商名称）/ （产地）（填写此次投标所供主要货物制造商名称或价值最高的货物制造商名称及生产产地）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数据材料：投标人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及制造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等数据资料。

代理商			制造商		
企业规模	年产值	员工数量	企业规模	年产值	员工数量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凭证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递交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供 应 商 名 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账号：

供 应 商(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粘贴转账或电汇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银行信息，并要求与粘贴转账或电汇银行凭证的相关信息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的(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授权委托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

授权委托日期：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性别：_____年龄：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1、 本表适用于投标人不授权代理人，而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的情况；

2、 如投标人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_____邮箱：

电话：_____传真：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4） 公司性质：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6） 员工人数：

（7） 注册资本：

（8） 实收资本：

（9）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1）固定资产

原值：_____ 净值：

2）流动资产：

3）长期负债：

4）短期负债：

2. 与投标货物的生产、销售和服务有关的情况：

（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生产基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员工人数

（2） 投标人生产此投标货物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3） 销售、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附表）：

销售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 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政府采 购代理机构）要求出示的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签字：

电 话 ：

传 真 ：

日 期：_____年_月__日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不限 投标人自拟

机构配备情况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_____工程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2、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可另附（与本响应文件一起装订）。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及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合同单位名称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项目概况	项目经理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金额	备注

注：1、本表应附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评标小组在评审时，只认可附有合同关键内容复印件的类似项目业绩。

2、投标人只填写相关标的的情况，其它无关产品不需填写。

3、项目概况包含项目规模、建设所在地等。

4、本表如不足填写，投标人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技术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货物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				
商务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人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				

说明：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需求”及“商务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须知 11.4 款规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编制的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招标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保证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 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2.2 劳动力安排计划表

2.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2.4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2.5 临时用地表

（1）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2）劳动力安排计划表

（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1、投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劳动力计划表。

2、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编制的。

（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或横道图

1、投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投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以及分包合同签订的日期。

3、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4）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投标人提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5）临时用地表

（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用途	面积（m^2）	位置	需用时间
合　计			

注：1、投标人应逐项填写本表，指出全部临时设施用地面积以及详细用途。

2、若本表 6 不够，可加附页。

报价主要施工材料的品牌型号产地

材料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位

注：后附资料包括所投主要材料的技术资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随本声明附上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以及相关的法律证明文件供贵方核验。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谋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注：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的案件。与经营活动有关，但尚未裁决或终审判决的案件请单独另附《情况说明》（说明内容：案件当事人、基本案情）。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其他技术文件

格式不限 投标人自拟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格式不限